**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MR2303210040）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格式

附件1：参选单位企业概况

附件2：参选书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4：承诺函

附件5：报价单

1.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MR2303210040）进行国内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选。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含接头胶接材料、胶带修补机）采购项目

# 2. 比选项目简要说明：①需签署技术协议；②供货品牌要求:浙江双箭、上海富大、浙江三维、银河德普；如果有品质更优的产品，可不限于上述品牌，但须经需方认可。需方欢迎供方提供优于本技术条件书要求的先进、成熟、可靠的产品，但不接受带有试制性质的产品，如果采用带有试制性质的技术，必须征得需方的同意。③要求提供3年质保；④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中提供符合此次输送带类型的全厚度拉伸强度和伸长率、覆盖物物理性能（不包括老化性能）、层间粘合强度、直线度、安全性能试验报告。

## 3. 项目控制价格：人民币112万元（不含税价）

##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 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按我司需求提供货物及服务。

2. 参选人提供参与投标的产品在国内单机300MW及以上火力发电厂有良好的使用业绩，安全稳定运行三年以上（需提供用户使用证明和对应发票）。

# 3. 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4. 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5.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要求**

1. 报名时间：2023年04月18 日至 27 日（共10天）

# 2. 报名方式：邮件报名（须同时提交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扫描件，并提供符合此次输送带类型的全厚度拉伸强度和伸长率、覆盖物物理性能（不包括老化性能）、层间粘合强度、直线度、安全性能试验报告），报名邮件发至：huangmq@fjpec.com.cn。未报名的参选人不能参加本项目比选。

3. 需进行技术交流并签订技术协议书；如未进行技术交流且未签订技术协议书，其参选资格将被评标委员会予以否决。

# 四、参选文件递交要求

1. 参选文件递交地点：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2. 递交截止时间（以送达时间为准）：有意向参选人请于公示期间进行报名且须与工厂技术交流并签署技术协议的，并请在技术协议签署之日起5天内将参选文件纸质原件密封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

**五、参选保证金：人民币2.5万元。**

**六、本公开比选采用参选文件满足要求，商务未税总价最低者中选的评标办法。**

**七、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黄梅钦 电话：0596-6311073 邮箱：huangmq@fjpec.com.cn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3.04.18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一)项目名称：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项目

(二)项目地点：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开发区腾龙路84号

(三)承包方式：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

(四)比选范围：

1. 项目概况：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含接头胶接材料、胶带修补机）采购

# 2. 项目范围及内容：①需签署技术协议；②供货品牌要求:浙江双箭、上海富大、浙江三维、银河德普；如果有品质更优的产品，可不限于上述品牌，但须经需方认可。需方欢迎供方提供优于本技术条件书要求的先进、成熟、可靠的产品，但不接受带有试制性质的产品，如果采用带有试制性质的技术，必须征得需方的同意。③要求提供3年质保；④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中提供符合此次输送带类型的全厚度拉伸强度和伸长率、覆盖物物理性能（不包括老化性能）、层间粘合强度、直线度、安全性能试验报告。

3. 相关要求标准、规范及规定：执行国家相关标准、电力行业标准和有关国际标准。本规范书中未提及的内容均应满足或优于国家相关标准、电力行业标准和有关国际标准。有矛盾时，按较严格标准执行。

**(五)产品质量：**输送带使用寿命保证在3年以上。若产品质量在3年内出现质量问题，应由投标方无偿提供相应输送带并赔偿招标方人工等生产费用。具体以双方签署技术协议要求为准。

#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4.比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文件，均被视为比选文件不可分割部分。

# 六、参选人资格

1. 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按我司需求提供货物及服务。

2. 参选人提供参与投标的产品在国内单机300MW及以上火力发电厂有良好的使用业绩，安全稳定运行三年以上（需提供用户使用证明和对应发票）。

3. 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4. 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5.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参选保证金**

#  1. 参选单位应缴纳参选保证金，保证金金额人民币2.5万元整，参选单位应按照要求从参选单位基本账户转入比选单位的账户，比选单位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古雷经济开发区支行

**帐  号：**406574816628

**注明用途**：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项目参选保证金

 参选保证金有效期：90日历天。

 注：开户许可证上账号应与参选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参选保证金,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参选保证金转入后，将相关凭证放在商务比选文件中。

2.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参选文件，比选单位可以视为不符合上面比选要求而予以拒绝；

1. 比选结束退还未中选者的比选保证金（无息），最迟不超过规定的比选有效期满后的20天；
2. 如有下列情况发生，将被没收参选保证金：

（1）参选单位在参选有效期内撤回参选文件；

（2）参选单位未能按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规定的时间内签定合同。

#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比选公告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 商务联系人：黄梅钦 电话：0596-6311073

## 技术联系人：沈德兴 电话：13695973353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 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4. 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九、异议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不对未中选人就比选过程以及未能中选的原因做出任何解释。

潜在参选人或参选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比选文件或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比选人提出。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参选截止时间5日前提出；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本比选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异议的内容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异议人的名称（仅适用于对比选结果的异议）；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与本比选活动有利害关系的自然人提出的，异议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以及与本比选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不予受理：

（1）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异议人不是本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本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异议未签署异议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提出异议的，异议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超过异议时效的。

# 十、最高控制价及投标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12万元（不含税价）。**参选人所填报的参选含税总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评标委员会予以否决。

2、本比选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执行。

参选人应以完成本比选文件所述的内容涉及的全部费用进行报价。中标后，参选报价不予调整。参选人在填报参选报价单时，应充分考虑合同实施过程中因人力成本的增加、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国家宏观调控、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所产生费用的增加。比选文件中要求列入参选的费用，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参选总价中。

备注：如依据我国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本合同项下服务所涉及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双方一致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参选人应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格式编制参选文件。参选人可以根据需要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参选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参选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参选文件的一部分。若未提供比选文件所要求的证明文件，可能导致废标的结果。

1. **参选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参选书及附录；

2）参选承诺书；

3）法定代表人及企业资格证明书；

4）授权委托书；

5）企业简况；

6）按本须知规定提供的其它资料。

以上各项内容**装订成册**密封并加盖公章（一正两副）。即**参选文件正本及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并标明比选编号、参选名称及正本或副本。信封上注明“于年月日时之前（指参选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注：需提供参选文件及报价表电子版U盘一份（盖章PDF版），报价表须独立盖章密封**

#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参选文件。参选文件应对比选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参选将被拒绝。**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文件的编制，完整提供比选文件附件二所规定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并按规定盖章和签署。

备注：参选人应向比选人提供内容一致的 3套 参选文件。

#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无论比选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参选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4. 本比选文件（含资格、商务和技术要求等材料）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果参选人在参选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参选人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比选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参选人都应在参选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偏离表”中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参选人中标后才提出或者被比选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中标人违约，按参选人虚假承诺骗取中标处理，比选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5.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比选人有权在评标过程中或签订合同之前对参选人参选文件中的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参选人应无条件配合比选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参选人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和承诺欺骗比选人的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中标后或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和承诺欺骗比选人的行为，比选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6. 参选文件对比选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参选人已接受和同意。参选文件与比选文件有差异之处，均应按“偏离表”的格式统一汇总说明。

7. 参选报价

7.1 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所附的参选报价表上写明参选**价格**。

7.2 参选报价将按照参选文件第**4**章“评选规则”的规定进行。

7.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国内参选人应用人民币报价。

7.4参选人对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比选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7.5 若参选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选报价，使得其参选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参选人应按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选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参选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应作废标处理。

8. 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复）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则以正本为准。

9. 参选文件正本应按要求由经正式授权的参选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参选人公章。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 第四章 评选规则

**一、规则**

1.比选人将先对参选人的资质进行评选，参选人资质符合比选人要求后，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服务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后续排名的中选候选人，或重新进行比选。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本项目设置最高控制价**人民币112万元（不含税价）**。参选人所填报的包干含税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比选小组予以否决。

本项目采用商务报价决标的评标办法，评选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的各合格参选人，进行商务报价的评选，**未税总价最低者作为中选单位。**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公司集团官网。

3.比选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选人，确认其参选文件被接受。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30个工作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条款的，比选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8. 本合同将授予其参选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和按本比选文件规定所确定的中选人。比选人在授予合同之前有权对参选人递交的参选文件资料进行核实，参选**人应对参选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其所提交的资料不真实，比选人将视其为以弄虚作假方式骗取中选，其中选无效。参选人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权属子公司“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执行主体，将于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与中选人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合同（详见附件一）、《承诺函》（详见附件二）的规定。

3.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 第七章 其它

1. 参选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 采购合同**

|  |  |  |  |
| --- | --- | --- | --- |
|   |  | 合同编号： |  |
| 甲方： |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 签订地点： | 漳州漳浦 |
| 乙方： |  | 签订日期： |  |

根据甲方采购项目需求，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第1条所列产品相关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签订如下协议：

（特别提示：本合同系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为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甲方特提请乙方对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特别是黑体部分内容予以充分注意）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阻燃皮带 |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400mm | 100米 |  |  |
| 阻燃皮带 |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200mm | 400米 |  |  |
| 阻燃皮带 |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000mm | 2700米 |  |  |
| 合同金额合计 | （大写） （小写） |

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包含了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产品及相应服务（如有）的全部价格，除非另有约定，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费用。

2、交货：

2.1 交货方式： 送货到现场

2.2 交货地点：运送到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2.3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日内货到现场。（**如甲方要求推迟交货，则乙方应无条件同意并保管好货物）**

2.4 乙方提供产品安装及调试服务，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在产品交付给甲方之前，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付款方式与条件

3.1 乙方交付的产品按合同约定标准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 60日内 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90 %，剩余合同价款总额的【1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满且乙方无结欠甲方款项或债务的情况下无息退还。

3.2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在甲方每次付款前 60 日内提供正式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应提交 发票（税率 %）。

3.3 甲方的付款并不限制甲方在随后时间对已开具发票的费用提出争议或对合同中不满意的服务、不符合要求的产品进行索赔的权利。

3.4 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抵扣乙方按本合同应支付给甲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债务。

**说明：如未来国家税率变动，应在不含税金额的基础上以新税率调整含税金额后进行付款。**

4、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4.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原包装（含货物质量合格证书）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原厂出厂标准（以说明书为准），如产品不符合本合同中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4.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甲方要求的标准采取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4 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交付产品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4.5 乙方提供橡胶输送带必须遵循技术先进、先进工艺，质量上乘的原则，高质量的输送带。这些输送带必须是成熟可靠、技术先进的产品，且产品在国内单机300MW及以上火力发电厂有良好的使用业绩，安全稳定运行三年以上（需提供用户使用证明）。

5、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5.1 乙方为甲方提供下列服务（具体以在□内打“√”为准）

□ 安装调试：乙方应在产品到货后 日内安装完毕，并提请甲方进行调试验收；

☑ 技术服务：输送带使用寿命保证在3年以上。若产品质量在3年内出现质量问题，应由乙方无偿提供相应输送带并赔偿甲方人工等生产费用。

☑ 人员培训：

☑ 技术资料： 合格证、产品说明书、性能测试报告等相关资料。

5.2 除第5.1款约定外，乙方还应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工作人员以及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现场免费技术培训，使甲方人员及使用人员能独立使用该产品，完成日常操作。

6、验收

6.1 货物的货到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6.2 乙方对一次开箱不合格（产品有质量故障）的产品予以换新，承担一切与之有关的费用。

6.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4 产品无需安装调试的，到货开箱验收合格视为产品验收合格；产品需安装调试的，调试验收合格视为产品验收合格。但无论采取何种验收方式，均不免除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7、质量保证

7.1 质量保证期：全部货物到甲方现场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6个月**。

7.2 质量保证期内，产品因自身原因出现故障、损坏或性能等不满足要求等时，乙方在应在48小时或者甲方另行指定的时间内无偿修复或更换。若乙方未按照甲方通知进行修复、更换，甲方可自行或另行委托第三方修复或更换，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对产品整改所需的相关的一切修理、安装、更换费用、设备费用、运费及保险费等。

7.3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及相关费用。

7.4 质量保证期的顺延：在质量保证期内，因需要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则保证期应按实际修理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全部货物或零部件更换时，则所更换部件/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更换并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7.5 产品质量缺陷责任：在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发现的比如材质错误等原则性产品质量缺陷问题，仍属于乙方的质量责任，乙方仍需承担相应责任，如该货物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8、违约责任

8.1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日按照合同总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该货物所增加的费用），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乙方部分交货、交货部分或全部不合格的，均视为未交货，按照逾期交货处理。

8.2 乙方交付的产品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退货，即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所有甲方已付款项，甲方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解除部分对应货值 2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该货物所增加的费用），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8.3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

8.4 一方的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数额的，超出部分，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9、法律的适用及争议解决方式

9.1 本合同的效力、解释及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2 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合同变更与解除：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规定外，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变更或解除须采取书面形式。

11、通知

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含传真、电子邮件等）进行。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则：双方地址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3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地址不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1. 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签订后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  |  |
| --- | --- |
| 甲方：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 乙方： |
| 联系地址：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附件二：参选文件格式**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选文件和技术参选文件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附件1**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选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资质文件 |  |
| 8 | 参选报价单 | 商务参选文件 |

**附件2**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4）承诺函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我司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我司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3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代 理 人： （签字）性别：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职务： ；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电话： 邮箱：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参 选 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附件4**

**承诺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我公司对贵司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采购招标文件中有关要求完全响应，完全满足供应商合格条件。如我公司能在本次中选，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将按照用户需求至上原则，保证提供优质的服务。

2、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比选文件、参选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履行自身义务。

 单位名称：（公章）

**附件5**

**参选报价单**

**（注：本报价单和附表需单独盖章密封）**

参选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 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含接头胶接材料、胶带修补机）采购

参选报价： 元

 具体分项报价见附表“报价表”

注： 1、价格为含税价，税率： % ；

 2、付款方式：1）无预付款 ；

 2）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90%；

 3）合同款的10%为质保金，质保期为36个月。

 3、供货期限：

4、**仪器品牌：**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米） | 合计（元） | 品牌 |
| 1 | 阻燃皮带 |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400mm | EP300 | 100米 |  |  | 需签订技术协议（技术协议中需写明产品品牌、型号及参数） |
| 2 | 阻燃皮带 |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200mm | EP300 | 400米 |  |  |
| 3 | 阻燃皮带 |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000mm | EP200 | 2700米 |  |  |
| **合 计：** |  |

 供货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与型号 | 单位 | 数量 | 生产厂家 | 产地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5.6 产品规范

投标方投标时应填写如下规范表，但不限于此：

|  |  |
| --- | --- |
| 带宽（mm） |  |
| 橡胶输送带规格型号 |  |
| 层数 |  |
| 上胶厚（mm） |  |
| 下胶厚（mm） |  |
| 伸长率 |  |
| 总长度（m） |  |
| 接头数量（个） |  |
| 接头长度（m/个） |  |
| 分卷数量（卷） |  |
| 每卷长度（m） |  |
| 每卷直径（m） |  |
| 每卷重量（t） |  |

**附件**

****

**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

**技术规范书**

**招标方：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投标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热电厂输煤系统输送带**

**技术规范书**

1.总则

1.1本技术规范书适用于腾龙芳烃热电厂输煤输送带采购，本次招标范围为腾龙芳烃电厂4×670t/h＋3×150MW工程所配备的输煤输送带（含接头胶接材料、胶带修补机）采购。它提出了输送带的设计、结构、性能、胶接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解释权归招标方。

1.2本技术规范书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使用的标准。投标人应保证提供满足本技术规范和有关最新(截止到投标日期)工业标准的产品及相应的服务。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必须满足其要求。

1.3投标人须执行国家相关标准、电力行业标准和有关国际标准。本规范书中未提及的内容均应满足或优于国家相关标准、电力行业标准和有关国际标准。有矛盾时，按较严格标准执行。

1.4 本技术规范书经招、投标双方确认后作为合同的技术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1.5**从签订合同之后至投标方开始制造之日的这段时期内，招标方有权提出因规程、规范和标准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一些补充修改要求，投标方应遵守这些要求。**

1.6若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前后有不一致的地方，应以更有利于设备安装运行、工程质量为原则，由招标人确定执行原则。

1.7对于进口部件（套），投标方提供公司注册地原产地证明、厂家生产编号、海关报关单、关税证明、进口合同、提货单（正本海运提单 背书、传真空运单据换取）进口许可证（根据海关商品编号上的规定）、商检证明、以及中文版说明书。

1.8投标方供货设备采用的专利涉及到的全部费用均被认为包含在设备总价中，投标方应该保证招标方不承担有关设备专利的一切责任。

1.9本次橡胶输送带采购遵循技术先进、先进工艺，质量上乘的原则，要求采用品牌：浙江双箭、上海富大、浙江三维、银河德普。投标方提供参与投标的产品在国内单机300MW及以上火力发电厂有良好的使用业绩，安全稳定运行三年以上（需提供用户使用证明）。

投标方如对技术规范书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明确提出，反映在差异表中。在征得招标方同意后，可对有关条文进行修改。如招标方不同意修改，仍以招标方意见为准。

1.10如投标方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技术规范书明确提出异议，那么投标方提供的产品应完全满足本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1.11投标方在投标书中应采用国际单位制（SI）。

1.12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此次招标胶带类型的全厚度拉伸强度和伸长率、覆盖物物理性能（不包括老化性能）、层间粘合强度、直线度、安全性能试验报告。

1.13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工程概况

2.1 工程概述

2.1.1 腾龙芳烃热电厂厂址位于漳州古雷开发区，承担向腾龙芳烃工艺装置、储运系统、公用系统供热（4.3MPa\*385℃\*463.5t/h；2.5MPa\*240℃\*120t/h）和供电任务，同时向当地电网输送部分电力。腾龙芳烃电厂容量4×670t/h＋3×150MW。

2.1.2 锅炉型式及制造厂家：4×670t/h锅炉为超高压参数自然循环、四角切向燃烧方式，单炉膛，无再热，平衡通风，露天布置，固态排渣，全钢构架，全悬吊结构，回转式空气预热器，“Π”型布置汽包锅炉。由上海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1.3 主厂房煤仓间原煤斗数量：每台锅炉设5座，四台锅炉共20座。

2.1.4 锅炉最大连续蒸发量：670t/h

2.1.5 每台锅炉（B-MCR）燃煤量： 88.69t/h（设计煤种）

94.07t/h（校核煤种）

2.2 煤质资料

本工程设计煤种与校核煤种的煤质分析资料如下：

**燃煤特性分析表**

| **项目名称** | **符号** | **单位** | **设计煤种** | **校核煤种** |
| --- | --- | --- | --- | --- |
| 收到基碳 | Car | ％ | 54.21 | 49.90 |
| 收到基氢 | Har | ％ | 2.94 | 3.65 |
| 收到基氧 | Oar | ％ | 6.2 | 5.5 |
| 收到基氮 | Nar | ％ | 1.45 | 1.65 |
| 收到基硫 | St,ar | ％ | 1.2 | 1.3 |
| 收到基水分 | Mar | ％ | 12 | 13 |
| 收到基灰分 | Aar | ％ | 22 | 25 |
| 收到基低位热值 | Qnet,ar | kJ/kg | 20097 | 19050 |
| 干燥基挥发分 | Vdaf | % | 35.71 | 33.33 |
| 哈氏可磨性系数 | HGI |  | 55 | 53 |
| 顆粒大小（0~50mm） |  | % | min.90.0 | min.90.0 |
| **灰的特性：** |  |  |  |  |
| 灰熔点 |  | ℃ | 1300 | 1150 |
| 二氧化硅 | SiO2 | ％ | 61.6 | 47.7 |
| 三氧化二铝 | Al2O3 | ％ | 22.96 | 20.35 |
| 三氧化二铁 | Fe2O3 | ％ | 9.20 | 11.35 |
| 氧化钙 | CaO | ％ | 3.49 | 13.86 |
| 氧化镁 | MgO | ％ | 1.50 | 2.95 |
| 氧化钾 | K2O | ％ | 0.35 | 0.45 |
| 氧化钠 | Na2O | ％ | 0.07 | 0.09 |
| 三氧化硫 | SO3 | ％ | 1.17 | 1.75 |

2.3 热电厂耗煤量

**热电厂耗煤量**

|  |  |  |  |  |
| --- | --- | --- | --- | --- |
| 锅炉容量 | 小时耗煤量(t/h) | 日耗煤量(t/d) | 年耗煤量(104t/a) | 备注 |
| 1×670t/h | 设计煤种 | 89 | 2136 | 71.2 |  |
| 校核煤种 | 94 | 2256 | 75.2 |
| 3×670t/h | 设计煤种 | 267 | 6408 | 213.6 |  |
| 校核煤种 | 282 | 6768 | 225.6 |
| 4×670t/h | 设计煤种 | 356 | 8544 | 284.8 |  |
| 校核煤种 | 376 | 9024 | 300.8 |

**备注：**

1）锅炉小时耗煤量指锅炉MCR工况下的小时耗煤量。

2）锅炉昼夜耗煤量按锅炉昼夜运行24h计。

3）锅炉年耗煤量按锅炉年运行8000h计。

2.4 环境条件

2.4 .1 气象条件

本项目所在地属南亚热带季风性气候，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年平均气温为21.3℃；年平均降水1324.4mm，雨季集中在5～8月；多年平均湿度为80%；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7～9月受台风影响频率最高。

气象台位置：东山县（“城关建国楼”117°30’，E；23°47’，N），1952～1980年实测统计资料：

1）气温

|  |  |
| --- | --- |
| 年平均大气温度 | 21.3℃ |
| 最高月平均气温 | 25.8℃ |
| 极端最高气温 | 35.2℃ |
| 最低月平均气温 | 11.1℃ |
| 极端最低气温 | 4.7℃ |
| 最热月的日最高大气温度的平均值 | 31.6℃ |
| 年最高气温日数 | ≥30℃，平均每年81d |
|  | ≥35℃，平均每年0.65d |
| 无霜期 | 365天/年 |

2）降水

|  |  |
| --- | --- |
| 多年平均年降水量 | 1324.4mm |
| 历年最多年降水量 | 2125.6mm |
| 历年最少年降水量 | 785.8mm |
| 历年最多月降水量 | 676.2mm |
| 历年最多日降水量 | 37.5mm |
| 年平均降水日数 | 103.7天 |
| 全年≥25毫米降水日数 | 平均为18天(2003年～2007年) |

3）风

|  |  |
| --- | --- |
| 多年平均风速 | 5.5m/秒 |
| 夏季平均风速 | 3.9m/秒（10m高处平均风速） |
| 冬季平均风速 | 6.9m/秒（10m高处平均风速） |
| 基本风压值 | 1.25kN/m2 |
| 主导风向 | 东北，北北东 |

4）台风

|  |  |
| --- | --- |
| 年台风次数 | 5.9次/年平均（1951年～2000年） |
| 最大瞬间风速(东山近20年资料) | 48m/s（1980年9月19日） |
|  | 34.6m/s（2006年5月17日） |

5）雾

|  |  |
| --- | --- |
| 多年平均雾日数 | 22.5天 |
| 最多年雾日数 | 39天 |
| 多雾月份 | 2～4月 |

6）相对湿度

|  |  |
| --- | --- |
|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 80% |
| 夏季相对湿度 | 85.7% |
| 冬季相对湿度 | 74.3% |
| 夏天最热时间相对湿度 | 75%（13～14时） |
| 最大相对湿度 | 100% |
|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 98%/26.8% |
| 2003～2007年最热月（7～9月）的平均相对湿度 | 79% |

7）气压

|  |  |
| --- | --- |
| 年平均气压 | 1004.6hPa |

8）蒸发量

|  |  |
| --- | --- |
| 年平均蒸发量 | 1655.2mm |

9）地震

|  |  |
| --- | --- |
| 地震设防烈度 | 7度 |
| 地震基本加速度 | 0.15g |

10）暴雨强度公式：

|  |
| --- |
| q = 2003.515×(1 + 0.568lgTe)/ (t + 6.187) 0.659(L/S·ha) |
| 其中：Te-设计重现期(a) |  |

2.5 皮带机概述

腾龙芳烃热电厂运煤系统包括汽车来煤采样、计量、汽车卸煤、上煤、筛碎及厂内运煤、辅助设施等系统。卸煤系统包括从运煤汽车进厂计量起到煤场汽车卸煤坑再到输煤入120m圆形煤场止的输煤工程项目，包括汽车衡及操作室、卸煤区场地、汽车卸煤沟及输煤入仓设施等。上煤系统包括从120m圆形煤场将原煤输送到炉前原煤斗的整个工艺系统，包括除铁、破碎、输送及计量、取样等整个输煤工艺系统。

2.6设备使用条件

2.6.1 设备布置位置：各栈桥、煤场、汽车卸煤沟、主厂房煤仓层等。

2.6.2 设备布置环境：煤场为封闭煤场，栈桥为封闭式。

2.6.3 输煤系统采用程序控制，上煤系统日运行小时数约为15小时。三班制，每班5小时。

带式输送机规格：

型号： DTⅡ型

带宽 B=1000mm/1200mm/1400mm

带速 V=2.5m/s

额定出力 Q=600t/h/1000 t/h

**3．标准和规范**

输煤橡胶输送带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验收应以中国国家标准（GB）为基础，并参考下列规范和标准：

GB50660-2011 大中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

DL/T 5187.1-2016 火力发电厂运煤设计技术规程 第1部分:运煤系统

DL/T 5187.2-2004 火力发电厂运煤设计技术规程 第2部分:煤尘防治

GB/T4490-2009 织物芯输送带 宽度和长度

GB/T7984-2001 输送带具有橡胶或塑料覆盖层的普通用途织物芯输送带

GB/T9770-2001 普通用途钢丝绳芯输送带

GB/T10822-1989 一般用途难燃输送带

GB/T10822-2003 一般用途织物芯阻燃输送带

GB/T3684-2006 输送带 导电性 规范和实验方法

GB/T3685-2009 输送带 实验室规模的燃烧特性 要求和实验方法

GB/T3690-2009 织物芯输送带 全厚度拉伸强度、拉伸伸长率 试验方法

GB/T7983-2005 输送带 横向柔性和成槽性试验方法

GB/T7985-2005 输送带 横织物芯输送带抗撕裂扩大性实验方法

GB/T4490-2009 织物芯输送带 宽度和长度

GB7984-87 橡胶输送带物理机械技术性能标准

GB4490－84 运输带尺寸

GB526－89 织物芯输送带外观质量规定

GB6758-86 帆布芯输送带布层接头规定

GB526-89 运输胶带和传动胶带外观质量标准

GB3685-83 运输带耐燃性试验方法

GB528-82 硫化橡胶拉伸性能的测定

GB1689-82 硫化橡胶耐磨耗性能的测定（用阿克隆磨耗机）

GB3690-83 平型胶带拉伸性能试验方法

GB7985-87 输送带带芯抗撕裂性能试验方法

GB6759-86 输送带的层间粘合强度试验方法

GB3512-83 橡胶热空气老化试验方法

GB/T13489-92 橡胶涂覆织物燃烧性能测定

GB5752-86 输送带标志

GB5756-86 输送带和传送带术语

GB6757-86 输送带贮存和搬运通则

其它未注标准按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制造验收。

**4.技术要求**

4.1 投标方应提供性能可靠，技术先进的产品，并能满足人身安全和劳动保护条件。

4.2 橡胶输送带应正确设计和制造，在带式输送机正常、持续运行的工况下，橡胶输送带不应有过度的应力、振动、磨损、老化等问题，招标方欢迎投标方提供优于本技术条件书要求的先进、成熟、可靠的产品。招标方不接受带有试制性质的产品，如果采用带有试制性质的技术，必须征得招标方的同意。

4.3 所有原材料必须选用优质、先进的产品，并有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检验合格证，严禁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产品。投标方并应对外购原材料进行检验，并对其质量负责。

4.4 橡胶输送带应能满足所运输物料的特性，并应有足够的强度和使用寿命。

4.5输送带应具有足够的横向柔性（成槽性）以与槽型托辊的形状相一致，且无论在受载或空载条件下都能接触中间辊子，且表面有良好的光洁度，不出现凸凹不平现象，胶带的侧边平直，无波浪，无毛刺。带式输送机均采用35°或30°槽角上托辊，输送带应有良好的成槽性能，满足成槽度要求。输送带采用连续硫化工艺制作，各层帆布张力均匀，附着力高，伸长率小。

4.6 橡胶输送带采用电热蒸汽硫化接头，接头强度应满足规范要求。成卷带在铺开后需应平直，带的表面及边部不得有鼓包或其它表面缺陷。

4.7所有橡胶输送带为阻（难）燃型胶带，难燃时间为60S。覆盖层磨耗量不大于120mm3，胶带直线度：7m长度内不大于25mm。

4.8所有EP聚酯带的带芯必须用整幅布，不许采用拼幅布芯。聚酯帆布芯输送带（EP带）的延伸率应不超过1.5%，EP200型输送带每层纵向拉伸强度不小于200N/mm，EP300型输送带每层纵向拉伸强度不小于300N/mm，其粘合强度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且须附带出厂试验：各布层间纵向试样平均值大于4.5N/mm，覆盖胶强力≥15MPa。用聚脂橡胶输送带的上覆盖胶厚度不得小于4.5 mm，下覆盖胶厚度不得小于1.5mm。具体各条胶带参数要求见供货范围附表。

4.9 EP带织物芯应均匀、牢固、无打结、瘤结及捻度不均等现象。边胶宽度不得大于15mm，且要均匀，避免露出带芯。骨架材料采用定幅宽布（不允许拼幅），整幅一次性延压生产，整体织物芯带芯体不准有横向或纵向接头,以保证输送带的各项性能。

4.10 EP带带芯应由覆盖层完全封闭，防止受潮变质。最小上胶厚度为4.5mm，最小下胶厚度为1.5mm。拉伸强度≥15MPa，扯断伸长率≥350％，磨耗量≤200mm3。覆盖层的物理性能应符合GB/T7984-2013要求。

4.11橡胶输送带应严格按所需的长度分卷供货，其分卷应标注所对应的编号、胶带规格、长度及总重。安装时若出现胶带长度短缺，由投标方承担一切后果。

4.12聚酯帆布胶带的10％参考力伸长率不得大于1.5％。如果运行一年内橡胶输送带的延伸超过该标准,至使橡胶输送带不能有效地运行,投标方承担橡胶输送带重新硫化胶接的费用,使其能够重新使用。

4.13成品胶带的带芯各层不存在不均匀张力。橡胶输送带每卷的长度误差不大于0.5%。

4.14根据本工程煤质情况，要求所提供的所有橡胶输送带均为阻燃型。

4.15橡胶输送带的非工作面均印有耐磨、醒目、不易脱落的橡胶输送带品牌商标，数量为每15米不少于一个。

4.16 胶带线修补机

加热方式：电热式，电压V=380伏

硫化温度：145±5℃

硫化压力：0.8MPa-1.4 MPa

加热板尺寸： 400×1000 mm

胶带线修补机的主要机件（部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材料制造。

胶带线修补机品牌采用德国蒂普拓普、德国威固、法国德普。

**5.供货范围**

5.1输煤橡胶输送带规格及数量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米）** |
| --- | --- | --- | --- |
| 1 | 阻燃皮带 | EP200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000mm  | 2700 |
| 2 | 阻燃皮带 | EP300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200mm | 400 |
| 3 | 阻燃皮带 | EP300 i=5层 上胶4.5/下胶1.5 1400mm | 100 |

注：**胶带长度均未包括接头长度，每卷胶带一般按100～300米考虑。最终每条供货长度需根据招标方提供的图纸进行确定。**

5.2 胶带热胶所需的胶料（所供胶料满足现场各路带式输送机胶带一次粘接要求，共计12条皮带，预计22个接头）。

5.3 胶带供货长度应包括上表所列长度、接头长度、及胶结胶带时进行拉伸强度实验所需的长度。

每个接头长度按下式计算：

织物芯带：LA=（Z-1）×b’+B×ctg60

式中 Z—胶带布芯层数

 b’—阶梯宽度（m），由制造厂确定

 B—胶带宽度（m）

5.4 橡胶带线修补机1台。

5.5 供货清单表(由投标方详细填写)

 供货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数量 | 单位 | 数量 | 生产厂家 | 产地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5.6 产品规范

投标方投标时应填写如下规范表，但不限于此：

|  |  |
| --- | --- |
| 带宽（mm） |  |
| 橡胶输送带规格型号 |  |
| 层数 |  |
| 上胶厚（mm） |  |
| 下胶厚（mm） |  |
| 伸长率 |  |
| 总长度（m） |  |
| 接头数量（个） |  |
| 接头长度（m/个） |  |
| 分卷数量（卷） |  |
| 每卷长度（m） |  |
| 每卷直径（m） |  |
| 每卷重量（t） |  |

**6.质量保证和试验**

6.1 质量保证

6.1.1 投标方应有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并应随投标书提交一份质量保证计划，该计划应包括质量保证程序、组织方式和所涉人员的资格证明及影响项目质量的各项活动如设计、采购、制造、运输、安装、调试和维护等的控制。投标方应有负责质量保证活动的专职人员。

6.1.2 质量保证计划必须明确下列各点：

产品出售者货源的检验和控制；

所采购的设备或材料的技术文件的控制；

材料的控制；

特殊工艺控制；

现场施工监督。

6.1.3 重要的质量控制活动应邀请招标方的代表参加，且招标方有权参加分析并纠正与招标方要求不一致的活动。

6.1.4 产品的设计应满足国家的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并应充分考虑当地环境条件和使用条件的影响。

6.1.5 产品用材应采用能满足其使用条件的优质材料，成熟可靠，安全耐用为原则。严禁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产品。

6.1.6 投标方应提出施工现场安装注意事项及安装质量保证方法。

6.1.7 聚酯输送带按上述4.技术要求执行。现场随机截取整条输送带的中间一小段,由投标方负责送至有关煤检中心(第三方)进行检验(费用由投标方负责)。

6.1.8 聚酯输送带为阻（难）燃型胶带，现场随机截取整条输送带的中间一小段（长约1米）进行阻燃试验，若发现输送带不是阻燃型胶带，赔偿本次更换的所有输送带及人工费用，剩下的输送带应全部无偿更换。

6.1.9 聚酯输送带使用寿命保证在3年以上。若产品质量在3年内出现质量问题，应由投标方无偿提供相应输送带并赔偿招标方人工等生产费用。

6.2 试验

6.2.1 产品应进行工厂试验和现场试验，以证实材料、工艺及性能满足所采用的标准及本技术条件书的要求。试验至少包括破断拉力试验和阻燃试验。投标方应严格按照所采用的标准、规范制定出一套完整的检验、试验和验收试验的项目、步骤及验收准则，并应以书面的形式随报价书提交招标方，以供招标方审阅并提出意见。

6.2.2 检验、试验工作在工厂进行，验收试验工作在设备使用现场进行。招标方代表有权观察任何项目的检验、试验过程，但招标方的观察并不意味着投标方可解除或减轻自身的责任。验收试验在投标方代表的指导和监督下进行，投标方应按其所列试验项目及程序提供必要的试验手段（包括仪器、仪表及其连接和校验等）。

6.2.3 投标方应在检验或试验计划开始前10天通知招标方，以便招标方派出专家参加任何一个或全部的试验过程。

6.2.4 投标方在产品加工过程中必须按有关工厂标准进行检验、试验，不合格品不得进入后续工序。

6.2.5 各项检验、试验活动，投标方均应向招标方提交检验或试验报告。某项检验、试验不能满足标准、规范及性能要求时，投标方应自费进行调整、修改和补充，直至满足要求为止。

**7.包装、运输和储存**

7.1 包装

7.1.1 产品出厂时，应按《输送带存储和搬运通则》（GB6757）的要求进行包装，并应进行正确的标记，以便于运输、安装和查找，并应提供详细的装箱单。

7.1.2 包装箱外壁应有明显的文字说明，如：产品名称、用途及运输、储存安全注意事项等。

7.1.3 投标方应在设备发运的同时随机提供下列文件，但不限于此：

装箱单；

产品使用说明书；

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安装指示图。

7.2 运输

经由铁路运输的部件，其运输尺寸和重量不应超过国家标准所允许的限界规定。其它运输方式部件的运输尺寸和重量的限值，在授予合同后买卖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长大部件的运输应有防止变形、擦伤及碰撞等的措施。

7.3 储存

7.3.1 投标方应根据包装箱内物品的特性，向招标方提供安全保存方法的说明。

7.3.2 货物到达招标方现场验货后，由投标方负责做好胶带防晒、防老化措施。

**8.性能保证**

投标方应保证下列性能值：

覆盖层磨耗量不大于200 mm3。

胶带直线度：7m长度内不大于25mm。

延伸率聚酯胶带应不大于1.5%。

投标方应在下中填入所有的性能保证值。

带式输送机用胶带性能保证值表

|  |  |  |
| --- | --- | --- |
| 项目 | 性能保证值 | 备注 |
| 覆盖层磨耗量不大于（mm3） |  |  |
| 胶带直线度 |  |  |
| 延伸率应不超过（%） |  |  |
| 胶带使用寿命（年） |  |  |

**9.技术资料表（由投标方提供）**

9.1 橡胶输送带的技术数据

投标方应提供如下的技术数据和资料，投标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技术数据和资料的准确性，以及这些技术数据和资料与招标方所规定的要求相一致。

投标方应提供以下技术资料（但不限于此）：

输送带型号：

输送带长度： m

扯断强度： N/m×层

延伸率：

每层厚度/质量： mm/ kg/m2

层间粘合强度 N/mm2

层数：

覆盖胶厚度：

上胶厚度/质量： mm/ kg/m2

 下胶厚度/质量： mm/ kg/m2

 拉伸强度（不小于） MPa

 扯断延伸率（不小于） ％

 磨耗量（不大于） mm3

成槽性指标

9.2 差异

投标方应将投标书与本规范书的差异部分的技术数据详细列出。

**10.设备交货**

10.1 交货地点为招标方现场。

10.2 输送胶带供货期为合同签订日期起40天。